关于做好姑苏区2023年度妇女“两癌”筛查项目工作的通知

辖区各相关单位：

 为落实《关于做好2023年度妇女“两癌”筛查项目工作的通知》(苏卫办妇幼〔2023〕3号)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妇女宫颈癌、乳腺癌 (以下简称“两癌”)筛查项目管理，提高工作质量和水平，现就做好2023年度妇女“两癌”筛查项目工作通知如下:

1. 明确目标任务

2023年，姑苏区计划完成35-64周岁妇女宫颈癌、乳腺癌筛查各2.2万人。各街道要以城镇未就业妇女以及家政服务员、快递员、送餐员、网约车司机等新就业业态从业女职工为重点，组织开展“两癌”免费筛查，确保全面完成年度筛查任务（见附件1）。鼓励有条件的街道将小微企业、困难企业适龄女职工以及灵活就业人员纳入妇女“两癌”免费筛查范围，减轻小微企业、困难企业负担，让更多适龄妇女享受到免费筛查服务。

1. 优化筛查服务

建立健全由妇幼保健所、初筛机构、转诊机构、第三方检测机构等组成的妇女“两癌”筛查服务网络。主动向社会公布辖区妇女“两癌”筛查网点，方便群众就近接受筛查服务。项目实施单位要在服务场所公布妇女“两癌”筛查免费项目清单和投诉受理电话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宫颈癌免费筛查项目包括: 妇科检查、HPV高危分型检测、TCT检查，对初筛异常者进行阴道镜和组织病理学检查。各机构要参照苏州市宫颈癌HPV+TCT联合筛查流程（见附件2），规范开展宫颈癌筛查。乳腺癌免费筛查项目包括:乳腺视诊触诊、乳腺彩超检查，对可疑或异常情况进行乳腺X线检查或活检及组织病理学检查。各街道、各初筛机构要确保已享受免费筛查的妇女,3年内不再重复筛查。上一年度HPV高危型阳性者、TCT异常者可在本年度继续免费复查。

1. 提高筛查质量

（一）加强技术指导。区民卫局组织专家定期赴分片包干地区开展业务培训和技术指导，主动邀请上级专家深入基层指导工作，定期召集技术指导组专家听取改进工作意见建议，研究解决项目工作突出问题。区级项目技术指导组加强对辖区各“两癌”筛查机构的技术指导和督导质控，确保服务能力到位。

(二)开展质量控制。按照国家《宫颈癌/乳腺癌筛查质量评估手册(2022 版)》要求，抽取宫颈细胞学涂片、宫颈组织病理学切片、乳腺X线图像等开展质控，适时对妇科检查、阴道镜检查、乳腺B超等开展现场质控。针对质控存在问题较多的机构，要主动邀请市级专家或省级对口包干专家到进行现场技术指导，查找工作短板和漏洞，不断提高筛查工作质量。

(三)规范阳性病例管理。扩大阳性病例数据库范围，将宫颈癌HPV筛查结果为高危型阳性、TCT筛查结果为未明确意义的不典型鳞状上皮细胞及以上、乳腺B超筛查结果及乳腺钼靶筛查结果为BI-RADS分类0/3/4/5类的异常人群纳入阳性病例数据库范围。各地要按照《江苏省妇女宫颈癌、乳腺癌筛查项目异常/可疑个案管理规范》的要求,对筛查出来的异常/可疑个案加强追踪随访和全程管理，督促筛查结果异常者进一步诊治，真正实现异常/可疑个案筛-诊-治-康的闭环管理，确保年度检查异常/可疑病例随访率达到95%以上，宫颈癌早诊率达到90%以上，乳腺癌早诊率达到70%以上。

（四）推进宫颈癌综合防治。要按照省、市级推进适龄女生HPV疫苗接种工作部署安排，组织好适龄女生HPV疫苗接种工作，为群众提供方便、便捷、规范的服务。进一步完善宫颈癌防治工作网络，形成HPV疫苗接种、宫颈癌筛查、诊治的三级综合防治模式，全面提升宫颈癌综合防治水平。

1. 提升筛查能力
2. 开展妇女“两癌”检查实训基地建设。积极鼓励辖区医疗机构按照《江苏省妇女“两癌”检查实训基地建设标准(试行)》，申报妇女“两癌”检查实训基地。指导基层规范做好“两癌”检查培训工作，普及“两癌”检查适宜技术，提升项目服务质量和水平。

（二）加强人员培训。持续落实项目工作人员培训考核合格后上岗制度，不断完善项目技术人员岗位培训制度，确保项目技术人员每年至少接受1次专业对口培训，熟练掌握妇女“两癌”筛查技术规范要求。

1. 加强组织领导

(一)规范组织实施。要高度重视妇女“两癌”筛查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按照“项目化管理、节点化推进”要求，制订完善妇女“两癌”筛查项目实施方案，层层分解目标任务，确保3月启动项目工作，7月底前完成“两癌”初筛检查，11月底前完成数据上报。区民卫局定期对妇女“两癌”筛查工作进度以及数据质量进行监测，并适时通报。

(二)加强信息化建设。进一步完善妇幼健康信息系统妇女“两癌”筛查模块信息录入及时性及完整性。加强对体检机构妇女“两癌”筛查检查项目的指导,推进妇幼健康信息系统与当地体检机构信息系统“两癌”筛查个案的互联互通，高质量获取女职工“两癌”筛查数据。

(三)开展绩效评价。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方式对“两癌”筛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，评价结果与补助资金分配挂钩。围绕辖区妇女“两癌”筛查项目的组织管理、服务质量、服务对象满意度以及年度重点任务推进落实等情况开展绩效评价，推动妇女“两癌”筛查项目质量提升，确保筛查效果。

(四)加强宣传引导。利用“三八妇女节”“肿瘤宣传周”等主题宣传日在广播、电视等传统媒体以及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新媒体，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妇女“两癌”防治相关政策和核心信息的宣传，扩大妇女“两癌”筛查的社会影响力，引导群众树立“自己是健康第一责任人”理念，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主动接受妇女“两癌”筛查服务，做到早预防、早发现、早治疗。

|  |
| --- |
| 苏州市姑苏区民政和卫生健康局 |
|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民政和卫生健康局 |

 2023 年 3 月 17日